

地政系**土測組**九十二級畢業審核標準（九十二年九月入學者適用）

本系畢業總學分：144

A.必修類：100 學分

科 目	學 分	說 明
系定必修	72 *	*詳見●系必修科目表。
國文(004)	6 3x2	*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英文(外文)	6 3x2	*子標題需相同。
大一歷史(006)	4 2x2	*子標題需相同。
通識教育	8 2x4	*88 學年度以前所修讀者，不計 012 社會科學學院及同學雙主修所屬學院所開之通識。89 學年度以後所修讀者，僅採記該學期通識科目排除表所不排除之科目學分。
憲法類或立國類(007)	4 2x2	*子標題不能相同
體育	0 0x4	需修 4 學期 0 學分之體育，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
B.選修類 44 學分

選修學分	44	1.可選修他組非本組有之科目 16 學分 2.進入本系後，另選修表列課程以外科目（含英聽進階、第二外語、全校整合）可承認 16 學分。
------	----	--

C.注意事項:

1. 體育及軍訓【選修】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2. 超修之全校共同必修(如:通識....)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●系必修科目表

科 目 名 稱	學分數	上期	下期	備 註
微積分	6	3	3	
計算機概論	3	3	*	
計算機程式設計	3	*	3	
土地經濟學	6	3	3	
土地法	4	2	2	
都市計畫	4	2	2	
統計學	4	2	2	1. 外系限修 6 學分之任何學系 2. 暑修不承認
資料結構	3	3	●	
資訊管理	3	●	3	
土地政策	4	2	2	
經濟學	6	3	3	暑修不承認
航空攝影測量學	2	●	2	
航空攝影測量實習	1	●	1	

地籍測量	2	2	●	
地籍測量實習	1	1	●	
大地測量學	2	2	●	
大地測量實習	1	1	●	
地圖學	3	3	●	
地理資訊系統	3	●	3	
測量學	3	●	3	
測量學實習	1	●	1	
測量總實習	1	●	1	
測量平差法	6	3	3	

●擋修科目表

課程名稱	先修科目
地籍測量	測量學(或土地測量)
定樁測量	測量學(或土地測量)
規劃實務(二)	規劃實務(一)
數值攝影測量學	航空攝影測量學
微分幾何	微積分至少一學期及格

●可替代科目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上期	下期	可替代之科目名稱
民法概要(一)	4	2	2	民法概要、民法(一)
經濟學	6	3	3	經濟學原理
英語聽講實習(一)	2	1	1	基礎英聽訓練
電腦基本概論	4	2	2	電腦概論

●到外系選修科目相同，學分不同；本系可承認之學分數

本系科目名稱	學分數	外系科目名稱	學分數	可承認之學分數
經濟學	6	經濟學	4	4
統計學	4	統計學	6	4
微積分	6	微積分	4	4

承辦人	姓名	分機	電子郵件	備註
地政系	林宜謙	50642	tooth@nccu.edu.tw	
註冊組	趙綺梅	63285	chimei@nccu.edu.tw	